

调研社会组织工作 社会组织党建调研报告 (优质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调研社会组织工作篇一

社会组织涉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在政治、经济、文化等领域产生着越来越重要的影响，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社会组织党建调研报告，欢迎大家阅读。

为了适应新的形势需要，我们对我县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进行了一次调研。具体调研情况如下：

目前，我县已登记的社会组织共247个(不含备案登记社会组织157个)，从业人员2431人，党员总数551人。其中，社会团体92个，民办非企业单位80个，中介组织75个。已建党组织的社会组织116个，组建率47%。已建党组织的社会团体87个，占94.5%，民办非企业单位21个，占26%，中介组织8个，占11%。无党员的社会组织95个，有党员不符合组建条件的35个。单独组建党组织的社会组织14个，联合组建的2个，视同联合组建的60个，挂靠组建40个。已建社会组织党组织主要隶属于业务主管部门党组织、乡镇党委管理。

现有社会组织党组织中，均已配备党组织书记，社会组织党组织负责人基本在社会组织内部产生，社会团体的党组织负责人主要由负责人担任，民办非企业单位主要由业务骨干兼任。

我县社会组织具有三个明显特征：一是发展速度快。我县各类社会组织已从2019年的100多个发展到247个，呈成倍增长态势；二是涉及领域广。涉及到政治、经济、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科技等诸多领域；三是社会功能初步显现。逐步成为加快转变城乡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成为社会管理的主要支撑，成为精神文明建设的有力推手。其作用发挥明显，推进了民主化进程，促进了产业经济发展，促进了和谐社会构建，正因为有夯实的、规范的、发展迅速的社会组织平台，推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就会如鱼得水，形成良好开局。

1、建立机构，夯实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基础□20xx 5月成立了中共石门县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属县委派出机构，办公室设民政局，日常工作由民政局党组负责，党工委设书记1名，由民政局局长、党组书记兼任，副书记2名，分别由民政局和统战部有关负责人担任，其他委员10名，由教育局、财政局、人社局、文广新局、卫生局、司法局、体育局、工商联、科协、文联等单位负责人担任；同年8月成立了中共石门县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办公室，核定全额事业编制2名。机构的设置及人员的配备，为顺利推进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提供了坚实的组织保障。

2、健全制度，规范社会组织党建运行机制。要抓好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必须要有层级清楚、责任明确、关系顺畅、管理直接、便于落实的管理制度。我县社工委通过会议研究制定了党工委工作制度，党工委成员、委员单位的工作职责，联席会议制度及解决突出问题会商制度。明确了责任主体，完善了管理机制，形成了县委领导，组织部抓总，社会组织党工委管理，业务主管部门负责的上下联动、左右协调、齐抓共管的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格局。同时，通过开展社会组织党建调研、指派党建联络员、开展联点示范、组织检查考核等方式方法，将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纳入各单位抓基层党建工作考核体系，使我县社会组织党建工作逐渐步入正轨。

3、深入调查，完善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台账。充分利用登记管

理机关的职能特点，对新申请的社会组织实行党建工作事前备案制度，结合年度检查，对当前社会组织党建基本信息进行了动态整理。另外，为准确、全面地了解全县社会组织的具体情况，县委组织部和社工委联合对各乡镇党委、县社工委各成员单位和社会组织业务主管部门下发了《关于做好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单位对所主管、所属或本辖区的社会组织党组织组建情况进行一次全面的摸底调查，严格做到“七清”，隶属关系清、运营情况清、从业情况清、党组织设置清、党员人数清、业主身份清、示范主管领导职责清。清晰的党建工作台账的建立，为顺利开展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4、强化组建，扩大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覆盖面。我们按照“突出重点、分类指导、强化措施、全面覆盖”的原则，积极探索务实管用、灵活便捷的党组织设置形式和工作方式，做到成熟一个组建一个，建立一个巩固一个，巩固一个带动一批，不断扩大党组织覆盖面。对于社会组织中有3名以上正式党员的，全部单独建立党组织，正式党员不足3名的，按照“行业相近、地域相邻、有利活动、便于管理”的原则，采取联合组建的方式建立党组织。对暂无党员或不具备建立党组织条件的社会组织，社会组织党工委通过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帮助做好培养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党员工作，确保党的工作覆盖到所有依法登记的社会组织。

1、隶属关系欠清，登记管理难。厘清党员身份、工作单位、工作地点、居住地点等要素，对社会组织登记管理非常重要，要件缺一不可。但工作中确实存在：有的社会组织党员属于“单位人”，有的属于“社区人”，有的成为“自由人”，前两者好解决，但“自由人”存在登记“空挡”情况。这批“自由人”是指社区“空挂户”、择业流动人员、短期经商务工者等。

2、基础建设欠力，开展活动难。在调研和工作实践中我们发现：很多社会组织有资质、有资金、有活动，但无固定经

营场所，致使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成为空谈；有的即使有经营场所，但未能正常开展党组织活动；有的欠缺活动经费，致使党组织活动跟不上党建需要。

3、力量配备欠足，发挥作用难。个别社会组织党组织，因业务情况、单位规模、党员人数受限，其党组织无论从组织原则、组织纪律、组织活动等方面与社会组织的经营规模、管理范围、服务水平不相适应，党员的积极性、先进性难以发挥。

4、政策跟进欠紧，推动发展难。目前，由于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处于初期阶段，无论从宏观指导，还是微观规定，特别是基层操作层面，都尚未出台规范性政策规定，导致推动社会组织工作正常运行难。

1、要注重分类统筹，分层定位，解决认识浅的问题。

工作中我们发现有的业务主管单位对管辖的社会组织党建工作重视不够，尚未认识到党建工作对社会组织的重要政治核心作用。部分基层党务工作者认为社会组织是独立的民间组织，性质特殊，情况复杂，开展党建工作难度大，存在畏难心理。社会组织中的经营业主对党建工作缺乏理解和支持，担心党组织建立后，对业主威信造成损害，削弱其权力，担心党组织活动过多，会影响单位的正常工作。因此，我们建议要细致、准确、迅速、全面地做好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情况的调查摸底工作，确定信息动态管理制度，建立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信息书记库。同时，对社团、民非、中介组织进行严格界定，准确定位，不能张冠李戴。

2、要注重轻重缓急，先易后难，解决保障少的问题。一要强化活动经费保障。俗话说：兵马未动，粮草先行。没有资金初始支持，工作只能纸上谈兵，我们建议要把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纳入县财政年度预算，按党员人数划拨工作经费，为新组建的党组织安排一定数额启动资金；社会组织党员交纳

的党费，部分或全额返还作为活动补充经费；二要强化工作人员保障。要确保社会组织党工委自身力量充足，要不断扩充、优化党建工作指导员队伍，建议出台相关政策予以明确。三要强化活动场所保障。建议采取单独设立、与行政办公场所合建合用、与社区党员之家共建共享等方式，确保社会组织党建活动有相应的场所。要求100%社会组织党组织达到“六有”，即有牌匾、有党旗、有单独或综合使用的党员活动室、有资料(档案)柜、有电教设备、有宣传阵地。

3、要注重拓宽视野，管培并重，解决组建难的问题。一要巩固已组建的社会组织党组织。二要加强党组织书记队伍建设。拓宽选人渠道，注重从管理和技术岗位，从党性观念强、思想政治素质好、群众信得过的党员中选拔社会组织党组织书记。三要继续实施“双培”工程。一方面，要创新党员发展机制，采取群团“推优”、党员结对、跟踪培养等措施，把社会组织的业务骨干培养成党员；另一方面要创新党员培养机制，拓宽培训渠道，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把党员培养成业务骨干。四要切实加强流动党员管理。通过建立党员信息数据库、健全党员基础档案等方式，加强社会组织流动党员的管理，确保每个党员都置于党组织的有效管理和监督之中。

为进一步摸清我县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基本状况，找准我县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切实落实中央、省、市委有关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近期，我们按照市委组织部的《通知》精神，对全县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情况进行了调研，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我县现有社会组织63个，其中社会团体42个，民办非企业单位21个，共有从业人员263人(其中社会团体从业人员98人，占37%，民办非企业单位165人，占63%)，党员78人，占30%。现有社会组织中，3名以上党员的社会组织5个，3名以下党员的社会组织42个，无党员的社会组织16个。目前，只有个体劳动者协会和沁州中学两家建立了党支部。调查发现，已建

党组织活动开展正常，能较好的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绝大部分未建党组织的社会组织对建立党组织、开展党建工作有较强的意愿，希望得到党的有效指导和有力支持。

根据调研结果显示，我县社会组织党组织组建率低下，党的组织和工作覆盖不足，社会组织作用得不到充分发挥。

一是管理不规范，社会组织服务中心作用发挥不明显。目前，我县社会组织管理主要以审批部门民政局和业务主管部门联合管理的方式进行，没有形成科学的管理体制。社会组织组织机构过于松散，党员组织关系难以把握，特别是党员基础性资料变化大，给党建工作也带来了一定的不确定性。从社会组织本身状况来看，有的从业人员全部是在岗在职人员，因共同的爱好组织起来的，如摄影协会、钓鱼协会等；有的从业人员全部是离岗离退休人员组成，组织关系都在原单位，如决策咨询委员会；有的由在岗在职、离岗离退休人员和社会人员组成，如太极拳协会、书法协会；有的由职能部门主要领导领办，如检察官协会、消费者协会等；有的由企业围绕产品组建，如小米协会、小杂粮协会等，建立党支部无疑会出现多头管理、重复管理的问题。全县社会组织没有得到有效管理，作用也因此得不到有效发挥，虽然近几年社会组织也在北方水城建设各领域发挥了一定作用，但不少社会组织离“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要求还相差甚远，有的社会组织甚至存在空有名、无活动的现象，造成资源的白白浪费。

二是党建工作覆盖不全，党员作用得不到充分发挥。社会组织涉及领域宽广，并不缺乏党员在其中活动，有些组织中甚至有原先在领导岗位上退下来的高素质党员，但由于社会组织未成立党组织，党员无处安家，得不到有效整合，只凭党员个人意愿在发挥作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得不到有效发挥，也导致了有些社会组织活动开展中心不明、档次不高、组织整体发展缓慢的现象发生。

三是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管理服务机制不健全，已成立的社会组织党组织得不到有效指导和支持，进步不快。社会组织党建是一个新的领域，全县从业务主管部门、行政审批部门、社会组织党组织隶属党委到社会组织本身在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方面经验不足，虽然一直在不断探索实践，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总的来说全县整体的党建体制没有与社会组织党建工作配套，没有形成健全的工作制度，没有建立起专门的工作队伍，而且由于社会组织党组织的特殊性，在一定程度上得不到所隶属的上级党组织的高度重视，党的文件、党的声音存在不能规范传达的现象，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得不到有效指导和支持，进步不快，创造力、战斗力、凝聚力有待进一步增强。

社会组织涉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在政治、经济、文化等领域产生着越来越重要的影响，在激发社会活力、促进社会公平、反映公众诉求、整合社会力量、化解社会矛盾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随着我县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全县各类社会组织也开始进入了快速发展的时期，加强和改进这一领域党建工作，引导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在水城建设中有效发挥作用，已经成为一项刻不容缓的重要任务。综合此次调研结果，应从以下四方面加强这项工作。

(一)规范领导，完善机制。一是成立社会组织党建工作领导机构。成立加强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领导小组，由县委组织部牵头，把相关部门吸收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依托民政部门成立社会组织党工委，组建党工委办公室，形成齐抓共管的党建工作格局。二是建立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机制。明确组织部、党工委和其他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在抓好社会组织管理、加强党建工作方面的职责任务，形成“组织部门牵头抓总、党工委统一领导、业务主管单位协同配合”的党建工作机制。

(二)分类组建，明确定位。一是采取“建、联、挂、派”四种形式分类对全县社会组织党组织进行集中组建：对有3名以上专职党员且有合适党组织书记人选的单独组建；对专职党员

人数少、暂不具备单独组建条件的，进行联合组建，或者按“行业管理或属地管理”的原则挂靠组建；对没有党员的社会组织，通过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开展党的工作，帮助做好培养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党员工作。二是社会组织党组织应执行《党章》规定的基层组织的基本任务，在会员和员工中发挥政治核心作用。要围绕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引导和监督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团结凝聚职工群众维护各方合法利益、促进健康发展等职能探索发挥作用的途径和方法。

(三)选好书记，用好党员。一是选好党组织书记这个关键人物。和其他领域党建工作相同，社会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如何，书记是关键，务必把选优训强党组织书记作为加强社会党组织建设的重要任务。但从我县社会组织目前党员队伍总体情况来看，绝大部分社会组织兼职党员数量多，专职党员数量少，能找一个思想素质高、党务经验多、工作时间足的党组织书记实属不易。要解决此难题，一方面要动员组织找。由社会组织业主亲自出面，为党组织聘请有能力、有精力的党员干部，比如退休领导干部，来担任党组织书记。另一方面要号召社会优秀党员，比如农村优秀党员、退休党员干部积极向社会组织靠拢，主动了解党务工作，学习社会组织所从业务，竞选党组织书记。二是用好党员队伍这股优秀力量。党员队伍具备思想素质高、干事能力强、纪律观念浓的特点，用好这股力量，对于社会组织党建、社会组织业务的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但目前社会组织还处于机构管理松散，人员流动频繁的初始阶段，很多党员都不愿接转组织关系，难以纳入稳定规范的管理体系。这种情况下，一方面要开展高质量的党组织生活，珍惜专职党员，争取兼职党员，引导他们发挥出最大效用。另一方面要加强社会组织入党积极分子队伍培养，积极培育发展新党员力量。

(四)加强建设，发挥作用。一是要建立活动阵地建设、活动经费保障等制度。通过实现“有人员、有场所、有设备、有制度、有经费”的“五个有”标准，来完成新社会组织党组织的规范化建设，同时逐步将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列入

公共财政预算，形成以财政拨款为主，党费为辅，社会各类资金来源和社会组织自身补充的党建经费保障体系。二是党组织要以社会组织整体发展为着力点，在研究探索的基础上，充分借鉴其他领域党建的先进做法和经验，建立健全党建工作制度，结合具体社会组织的性质和特点，创新主题，丰富载体，把党的政治要求、社会组织的发展需求、员工群众的利益要求和广大党员的个人追求有机结合起来，灵活开展党建活动，切实发挥出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发挥出社会组织在政治、经济、社会、文化等领域的重要作用，真正实现社会组织的健康发展和效用的最大化。

调研社会组织工作篇二

广东新社会组织数量多，涉及领域广，已日益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一支重要力量。据统计，截止到xx年3月，全省共有新社会组织23261个，新社会组织从业人员65.6万多人，其中党员61561名，占总数的9.3%；已建立党组织6085个。近年来，我省在加强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取得了良好成效。一是抓党组织组建。坚持“支部建在行业”与“支部建在协会”、“支部建在社区”相结合，以“建、联、挂、派”等多种形式，不断扩大党组织覆盖面。二是抓制度规范。制定出台关于加强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意见，对新社会组织中党组织设置、隶属关系、工作分工、党员教育管理等进行规范指导。三是抓群团建设。坚持党组织与群团组织相结合，普遍推行“党群工作一体化”党建模式，实行党、工、青、妇组织对应设置、人员交叉任职、工作互动。四是抓投入保障。积极探索社区党建、园区党建与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相结合的途径，实现党建资源共享。有些地方采取将党建经费纳入财政年度预算，将收缴的党费全额返还，对基层党务工作者给予适当补贴，对困难党员给予补助等形式，为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开展提供了物质保障。

一是党员难找。有些党员由于种种原因不愿意亮出身份，这给党组织开展工作带来了不少困难。而且，发展党员不容易，党建工作的影响力有待提高。二是党组织难组建。目前全省新社会组织中党组织的组建率只有26%。已建立党组织的，也主要集中在会计师、律师等行业。三是活动难开展。由于部分业主、合伙人对党建工作认识不到位，加上活动场所等条件限制，一些新社会组织党组织难以正常开展活动，无法发挥作用。有的党员对传统的“三会一课”、读书读报等活动兴趣不大，参与积极性不高。

第一，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要从巩固党的执政基础，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高度，充分认识加强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重要性，坚持循序渐进、改革创新、注重实效的原则，树立服务的理念、引导的理念、促进和谐的理念。

第二，进一步完善管理服务机制。坚持谁审批谁主管，谁主管谁组建，谁组建谁管理的原则，没有业务主管单位或业务指导单位的新社会组织，其党建工作由登记管理机关领导和管理。将新社会组织党建与社区党建统筹谋划、同步推进，完善现有机构人员设置，有条件的地方可设立新社会组织党工委，加强专职党建指导员队伍建设。

第三，进一步创新方法方式。创新党组织组建方式，以行业协会、商会、民办教育学校和职业培训学校为重点，逐步向其他新社会组织铺开。创新党组织活动方式，按照“业余、小型、灵活、分散、实效”的原则，充分利用互联网和现代科技手段，开展经常性的教育培训活动，开展让党员喜闻乐见的活动。

第四，进一步加强组织建设。选好配强党组织负责人，把党性强、业务精、有一定组织领导能力和党务工作经验的行政负责人或合伙人、管理者选拔为党组织负责人。建立活动经费保障、活动阵地建设制度，探索建立区域党建资源共享机制。在新社会组织中评先评优活动，增强党员的创先争优意

识。积极拓展党员参政议政渠道，在推荐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人选时适当考虑新社会组织党员。健全党员关怀帮扶机制，通过开设党员维权热线、实施结对帮扶等形式，帮助党员解决实际困难。

调研社会组织工作篇三

本文目录

1. 社会组织调研报告
2. 老年社会组织建设调研报告
3. 社会组织发展调研报告

广东新社会组织数量多，涉及领域广，已日益成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一支重要力量。据统计，截止到xx年3月，全省共有新社会组织23261个，新社会组织从业人员65.6万多人，其中党员61561名，占总数的9.3%；已建立党组织6085个。近年来，我省在加强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取得了良好成效。一是抓党组织组建。坚持“支部建在行业”与“支部建在协会”、“支部建在社区”相结合，以“建、联、挂、派”等多种形式，不断扩大党组织覆盖面。二是抓制度规范。制定出台关于加强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意见，对新社会组织中党组织设置、隶属关系、工作分工、党员教育管理等进行规范指导。三是抓群团建设。坚持党组织与群团组织相结合，普遍推行“党群工作一体化”党建模式，实行党、工、青、妇组织对应设置、人员交叉任职、工作互动。四是抓投入保障。积极探索社区党建、园区党建与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相结合的途径，实现党建资源共享。有些地方采取将党建经费纳入财政年度预算，将收缴的党费全额返还，对基层党务工作者给予适当补贴，对困难党员给予补助等形式，为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开展提供了物质保障。

一是党员难找。有些党员由于种种原因不愿意亮出身份，这给党组织开展工作带来了不少困难。而且，发展党员不容易，党建工作的影响力有待提高。二是党组织难组建。目前全省新社会组织中党组织的组建率只有26%。已建立党组织的，也主要集中在会计师、律师等行业。三是活动难开展。由于部分业主、合伙人对党建工作认识不到位，加上活动场所等条件限制，一些新社会组织党组织难以正常开展活动，无法发挥作用。有的党员对传统的“三会一课”、读书读报等活动兴趣不大，参与积极性不高。

第一，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要从巩固党的执政基础，推动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的高度，充分认识加强新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的重要性，坚持循序渐进、改革创新、注重实效的原则，树立服务的理念、引导的理念、促进和谐的理念。

第二，进一步完善管理服务机制。坚持谁审批谁主管，谁主管谁组建，谁组建谁管理的原则，没有业务主管单位或业务指导单位的新社会组织，其党建工作由登记管理机关领导和管理。将新社会组织党建与社区党建统筹谋划、同步推进，完善现有机构人员设置，有条件的地方可设立新社会组织党工委，加强专职党建指导员队伍建设。

第三，进一步创新方法方式。创新党组织组建方式，以行业协会、商会、民办教育学校和职业培训学校为重点，逐步向其他新社会组织铺开。创新党组织活动方式，按照“业余、小型、灵活、分散、实效”的原则，充分利用互联网和现代科技手段，开展经常性的教育培训活动，开展让党员喜闻乐见的活动。

第四，进一步加强组织建设。选好配强党组织负责人，把党性强、业务精、有一定组织领导能力和党务工作经验的行政负责人或合伙人、管理者选拔为党组织负责人。建立活动经费保障、活动阵地建设制度，探索建立区域党建资源共享机制。在新社会组织中评先评优活动，增强党员的创先争优意

识。积极拓展党员参政议政渠道，在推荐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人选时适当考虑新社会组织党员。健全党员关怀帮扶机制，通过开设党员维权热线、实施结对帮扶等形式，帮助党员解决实际困难。

社会组织调研报告（2） | 返回目录

近年来，区老年社团组织越来越多，机构逐渐壮大，这些老年社团组织为广大老年人提供了老有所为的平台、知识更新的机会和晚年生活的自娱自乐乐园，对于老年人丰富晚年精神生活，培养兴趣爱好，提高自身素质及促进和谐社会建设具有重要的作用，在全区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老年社团组织已经逐渐得到了社会认可和赞许。

区地处市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辖xx个镇办□x个行政村□xx个城镇社区，总人口万。据x年统计，全区60周岁以上老年人xx万人，占总人口的%。目前，全区城乡有老年协会x个，有各类民间文艺团体、协会x个，其中xx人以上的社团xx个，活跃在第一线的文艺爱好者达到x万多人，覆盖带动人群x万余人。

近年来，在党委和政府的重视支持和正确引导下，全区各有关部门从老年人需求和特长出发，发挥老年社团作用，积极组织老年人开展各种有益的文体活动，倡导科学文明、健康向上的生活方式。老年社团组织秉承“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的宗旨，以其非营利性、民间性、公益性、自愿性与组织性的特征，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发挥着特殊的作用。在城区，区老年社团近几年发展迅速，在和谐社会建设中异常活跃，如老科协、老年学会、老促会、慈善协会、老体协、老年门球协会、老年书画协会等老年社团积极开展各类活动，发挥了重大作用。在老干局的大力支持下，区xx活动站□xx活动站□xx活动站□xx活动站□xx活动站

等民间社团在民间文艺演出中表现抢眼，在省市重大文艺活动中屡获奖牌，活跃了群众文化生活。区老年学会、老科协每月xx日举行法律法规、健康知识讲座等。老科协专家对推广杨梅、长毛兔、食用菌等先进技术，支持鼓励种养大户发展经济，带动了群众致富，促进了三农经济发展，区老科协今年荣膺全省老科协科技创新先进集体称号。老年学会和老科协下属的老年艺术表演队积极配合党委政府深入敬老院、农村社区开展“三下乡”、文艺表演等。区老干局、老龄办、教体局、老体协为广大老年人展示风采，搭建平台。每年都要举办全区健身操、健身柔力球、老年人运动会和老年文艺汇演等大型文体活动。各老年文化社团，改变过去单一自娱自乐、锻炼身体的做法，本着服务于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服务于社会的理念，精心创作编排了主题鲜明、具有时代特点和喜闻乐见的文艺节目奉献给观众，为全区精神文明建设做出了一定贡献。

由于老年社团发展时间较短，相关的法律法规和配套政策还不够完善等诸多原因，老年社团组织的发展及作用发挥与党和政府的要求，与老同志的需求还有一定的差距，存在一定的不足和问题，主要表现为如下。

1、对老年社团重视不够。当前，社会总体上是以关注的目光看待老年社团，许多单位和群众认为，老年人只要保持身心健康、安享晚年生活，不给政府和单位提意见、添麻烦就行了，能否参与社会事务无关紧要。许多部门把老年社团组织当作附属组织，对待老年社团还缺乏关心及支持。

3、老年社团阵地不全。全区慈善协会、老促会等机构有专门的办公场所。老年学会和老科协两个机构活动场所集中在区干休所。但是，作为民间的老年社团大多没有固定的场所，靠挂靠学校、单位、企业等的活动室或者活动场所开展活动。区直单位和社区的部分老干部活动场所规模小、设备老化、功能不全，难以满足离退休干部总量不断增加的精神文化生活需要。

4、老年社团经费不足。经费短缺是各老年社团组织共同面临的突出问题。老年社团组织经费主要靠会员自筹，远远满足不了社团组织开展正常活动的需要。由于经费来源不足等原因，单位内部离退休人员和社区老年人组建的社团主要以自娱自乐为主，没有很好起到服务社会的作用。

加强老年社团组织建设，既是当前老龄化社会的现实需要，又是进一步推进和谐社会建设的必然要求。如何加强区老年社团组织建设，笔者认为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

一是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当前，我国老龄化社会日趋严重，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将出台养老问题重大政策。这要求各级党政机关要高度重视老年问题，把老年事业置于社会发展的重要方面予以规划。对于老年社团，应积极将其纳入当地老年事业规划予以统筹安排，切实解决老年社团存在的突出问题。要按照“党政主导、社会参与、全民关怀”的老龄工作方针，给予老年社团更多的关心支持和指导，努力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老年文化体育活动的良好氛围，促进老年社团健康发展。

二是健全机制，激发活力。要建立健全老年社团组织管理的机构，落实好老年社团发展的相关政策。加强主管部门和涉老管理部门之间的协作和沟通，集中优势，整合资源，形成合力，使老年文体活动有章可循。增强老年文体活动的计划性，使群众性自发活动由无序到有序组织，使社团的优势得以充分发挥。进一步增强老年社团组织的功能，强化老年社团组织在老干部服务管理上的职能，更大程度发挥老年社团组织和离退休人员在文化传承、示范教育和智囊库等方面的作用。

三是加大投入，提高水平。各级政府要将老年社团的经费纳入本地区老龄老干部发展规划中，建立政府拨款、社会捐款、提供服务的收入和会员交纳会费及其他收入等多渠道的资金来源，形成逐年增长的财政支持保障机制，确保老年社团组

织正常活动开展。进一步加大老年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确保老年文化社团健康、持续发展。积极抓好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建设，加大区老年大学的办学力度，在基础设施及部室建设上投入更多的财力，规范老年大学管理，提高办学质量，丰富办学专业，突出办学特色，吸引更多的老同志参与到终身学习之中来。

四是注重引导，壮大规模。老年社团都是公益性质，要想取得进一步的发展，需要更加有利的外部环境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涉老部门一方面可以经常性举办老年社团工作交流座谈活动，加强各社团之间的交流与借鉴，探讨提高社团水平的方法和途径，帮助社团共同提高组织活动的能力和水平。另一方面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加大对老年文体工作的宣传力度。广泛宣传老年文化社团在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发展及社会和谐稳定所起到的积极作用。对表现突出的社团及离退休干部个人，进行表彰和宣传，努力在全社会营造重视和关心老年文化体育事业的浓厚氛围。老年社团要积极组织会员面向社会开展丰富多彩的活动，展示老年人良好的精神风貌，进一步增强老年社团的凝聚力、吸引力和知名度，让更多的老年人参与到文体活动中来，从而为老年社团组织的生长提供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社会组织调研报告（3） | 返回目录

我县的社会组织工作在重庆市民政局的精心指导下，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xx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服务大众、促进和谐”为主题，坚持培育发展与监督管理并举的方针，以培育发展为重点，依法登记、分类规范、加强服务指导与监督管理，各项工作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一）发展态势

近年来，我县社会组织发展较为迅速，截止到xx年底，共有

民间组织156个，其中社团组织108个，民办非企业单位48个。具体分布如下表：

(二) 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及创先争优活动开展情况

在我县的156个社会组织中，建立党组织的有150个，占96%。自全县开展创先争优以来，我县的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也相应的成立了领导班子，按照“一讲两评三公示”的要求，积极推动创先争优活动。各党支部为提高党员的党性，积极采取外出学习、相互交流的方式，不断提高组织成员的整体素质。如巴川中学积极打造教师“健康工程”——实行“四个一”：每个工作日10：20全体党员集中到操场做一次课间操，每周分工会小组开展一次800米跑，每月一次户外活动(远足、登山等)，每期组织一次趣味运动会。一年来，共撰写心得体会260篇，发展规划11个，帮助就业50人，帮扶贫困学生100个，化解劳资矛盾50个。

(三) 农村专业经济协会培育发展情况

在xx大报告中指出：“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提高农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和农业综合效益。”积极培育和发展农村专业经济协会和农民合作组织，是建立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增强农业竞争力，繁荣农村经济的有效措施，也是农民表达利益的渠道、推动村民民主管理的重要载体，实现了村民和市场经济的接轨。一年来，我县培育了2农村专业经济协会，为农民带来了50万元的经济收益。虽然我县的农村专业协会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农村经济发展，但在培育上还是有一定问题的。如思想认识不到位，农民参与积极性不高，培育程度发展较慢；规范程度不高，没有形成利益分享、风险公担机制；规模小，能力也比较差，难于抵御风险的侵袭。

(一) 社会组织的运行特点

社会组织并不是组织成员及物资设备的简单集合和组合，它是组织成员为了实现同一目标而协同努力的集体。因此我县的社会组织具有以下特点：

1. 社会组织运行具有统一性。社会组织是因为一定的目标而组织起来，具有共同的目标和价值，因此具有一套运行有效的组织体系，以便实现政令统一，确保组织运行的权威性。

2. 社会组织运行具有双重性。我县的社会组织都在“双重管理体制下”的管理，一方面要受到主管部门的领导；另一方面要接受民政部门的监督。只有得到主管部门的支持，才能更好的拓展资源获取渠道。

3. 社会组织运行具有灵活性。社会组织制定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目的就是为了维护组织的运行，实现组织的长效久安。但时代是变化的，社会组织也会根据现有的实际情况，不断的调整 and 变化自己的运行机制，保障社会组织的长久性。

4. 社会组织运行具有市场性。社会组织的发展必须依靠扎实的物质基础，在当代的市场经济条件下，不可避免的要根据市场的发展提供有效地服务，这样才能保证社会组织的健康发展。

5. 社会组织运行具有法制性。社会组织根据成员的意志制定了章程和运行规程，成员都要在章程规定下活动；同时社会组织也要在法律法规的框架内从事自己的行业，因此法制是社会组织的有效保障，也是社会组织运行的重要依据。

6. 社会组织运行具有文化性。社会组织也有自己的组织文化，而组织文化更多的是在运行中体现的。组织文化决定着组织的精神面貌，决定着组织是够可以长治久安，是否能够更好的为成员服务，因此社会组织大都在运行中不断的创新和实践自己的组织文化。

(二) 社会组织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1. 社会组织极大地促进了经济发展

社会组织在承接政府职能转变、直接参与社会公共管理、健全市场体系、规范市场秩序等方面具有特殊的地位和作用，尤其是行业协会对经济的发展促进最具有意义。建立行业协会，实现了资源的互通有无、调剂余缺，有利于进行产业结构的调整和技术的相互交流，大大地提高了企业的竞争力，实现了资源的有效整合。如围龙镇的石材行业协会，实现的石材资源的有效调整，革新了技术，完成了石材企业的结构调整，大大地提高了企业的竞争力。

2. 社会组织极大地促进了社会和谐

社会组织作为一个服务型的组织，以提供服务为主要的产品支出，因此社会组织在调节劳资矛盾、维护会员合法权益方面具有重要的作用。如我县的煤炭行业协会□xx年调解劳资矛盾50余起，并组织帮助行会的会员加入意外医疗保险，为会员解决了后顾之忧。同时社会组织可以培育人民的互助协作精神，增强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坚持自助、互助和助人的原则，极大地推动和传播了志愿精神。

3. 社会组织极大地繁荣了社会文化

和谐社会的涵义之一就是以人为本的和谐文化。社会组织在弘扬社会先进文化和促进学术研究方面有着不可代替的作用，它为弘扬传播先进文化和促进学术研究提供了一个平台，有力地促进了社会先进文化我需要。如我县的合唱协会、老年书画研究会、美术家协会，定期的开展活动，以“唱读讲传”为契机，不断弘扬红色文化和传统文化，大大的繁荣了我县的文化，推动了精神文明建设。

4. 社会组织极大地推动了民主建设

市场经济确立以来，社会利益主体多元化，不可避免的就会产生摩擦，因此社会组织在党和政府无力顾及或不便干预的领域协调利益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在利益的调节过程中，公平正义成为了终极归宿，而“罗伯特议事规则”或者类似于“罗伯特议事规则”的程序成为了人们遵守的程序原则，会员积极参与，实现集体议事、集体决策，在不同的利益主体之间实现平衡。也使民主意识逐渐的渗透在人们的心中，从而不断地实践推广，尤其是在农业行业协会中，使农民真正实现的话语权、知情权和决策权，进而推动了民主政权建设。

经过多年的积极探索，在原有管理的基础上，提出了“小政府，大服务”的管理模式，做到管理不干涉自治。

(一) 登记监督规范化

在登记方面：建立了一套全县统一的、规范的、符合我县实际的社会组织管理的行政许可程序和文档。同时，对全县登记管理机关的工作人员和相关负责人进行了业务培训，使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工作有章可依，避免了全县登记管理和行政许可档案资料的参差不齐。在监督方面：一方面组织全县登记管理工作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证的培训，使全市登记管理工作人员的行政执法证的持有率达100%；另一方面加大执法力度，采取打疏结合的原则，依法打击非法社会组织。一是对已在业务主管单位取得许可资格没有在民政部门登记的，坚持以疏导为主，引导登记。二是对完全没有登记许可的，坚决予以取缔。去年来全县共打击取缔违法社会组织1家。

(二) 纽带作用最大化

社会组织作为与政府、企业并列的第三部门，在激发社会活力，促进社会公平，倡导互助友爱，疏缓就业压力，反映公众诉求，推进公益事业，化解社会矛盾，解决贸易纠纷，促进科教兴国等方面发挥了很好的作用，成为党和政府联系人

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成为推动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不可缺少的力量，对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推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产生了积极作用。在社会组织中，集中了一批优秀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在繁荣文化、发展教育、企业管理、保护生态、推进科技进步、促进体育卫生事业方面奉献聪明才智，建功立业，促进了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如我县慈善会自xx年成立以来，筹集资金3500万元，救治15万人次，救治资金达3300万元，极大地缓解了社会压力，促进了社会和谐；铜梁县水禽联合会自xx年成立以来，不断促进扩大养殖规模，目前蛋禽销售已遍及云贵川渝，每年为农户带来数万元的增收。

(三) 内部管理社会化

为切实克服社团行政化倾向，转变政府职能，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社会建设与管理中的积极作用，积极推动社会组织体制改革。一是定期召开业务培训。我县涉及社会组织有156个，业务面广、情况多样，政策性强，因此我局定期召开社团秘书长和业务主管单位联系人会议，强化业务培训，去年来共培训300人次。二是积极推动社会组织自我管理。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在章程的范围内活动，不断激发社会组织的自我管理积极性，推动社会组织管理的自治化，培育独立的社会组织管理机制。全县108个社团组织，全部实现了政企分离和独立管理。三是强化监督。自我管理并不意味着不受登记部门的管理和监督，对违反章程活动的社会团体进行限期整改。xx年，整改社会组织3个，注销社会组织1个。

(一) 社会组织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社会团体在推动地区经济发展、构建和谐社会、全面建设小康铜梁等方面发挥了明显的作用，但也存在不可忽视的问题。

1. 宣传不够深入，群众参与不广泛。受经济发展滞后、信息

传递闭塞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广大市民对社会组织感到陌生，对加入行业协会给自己带来多大的利益认识不清楚，认为社会组织尤其是社团就是政府机构，有的社团作用发挥不够好、行业协会尤其是农业行业协会培育发展缓慢。

2. 办公经费匮乏，活动开展不丰富。由于部分社会组织经费无法保证，开展活动不够广泛、影响力不大，帮助会员解决实际问题不够；有的社会成立后流于形式，没有很好开展活动，没能从根本上为会员服务，仅仅依靠收取会费为主要支撑，缺乏财政收入来源。

3. 政治素养较低，党建工作不全面。通过对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调研，也对社会组织派遣了党建指导员，但效果不佳。目前仍有20家没有成立“两新”党组织。对已建立党组织的社会组织，在开展活动上多仅限于考察和交流；在创先争优过程中，资料备档不齐全、不完整，活动开展的不够深入，缺乏针对性的开展。

4. 发展程度不一，组织文化不深厚。我县社会组织发展不平衡，有的社会组织发展极为出色，并建立了自己组织文化，实现了组织文化推动组织管理；有的社会组织发展缓慢，没有形成自己的组织文化，管理上出现了一系列问题；有的社会组织在有声有色的开展活动，并不断为会员提供高质量的服务或多渠道的财政收入，有的社会组织还在为自己的生存发愁，缺乏主管单位的绝对支持。

(二) 社会组织发展的对策建议

1. 积极培育发展特色龙头社会组织

一是加快社会组织改革发展，进一步优化社会组织的布局 and 结构，建立优胜劣汰机制，积极推进社会组织重组与改造，着力培育发展一批符合我县产业特色，适应市场经济需要的行业协会。二是按照统筹城乡发展的要求，大力发展农村专

业经济协会。积极发挥农村专业经济协会在调整农业产业结构的作用，不断探索社会组织这只有形的手更好地为政府、为广大会员服务，在农村提高社会组织的知晓率和参与率。

2. 加大对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力度

确保年检率达到100%的基础上，与业务主管单位密切配合，重点检查民间组织按照章程开展活动，遵纪守法等方面的情况。全面实现社会组织动态管理机制，对年检不合格且不按时整改的民间组织一律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予以撤销。对于工作突出的社会组织通报表扬，以激励先进，鞭策后进，充分调动民间组织遵纪守法的自觉性。

3. 积极推动社会组织的自身建设

定期或不定期对协会秘书长进行培训，增强依法自治水平和处理业务能力，不断强化法治化教育；同时，积极联系组织部，加大对社会组织党建指导员的派遣工作，实现社团团体党组织的全覆盖，提高社会的政治素质；建立定期学习制度，建立学习型社会组织，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经济社会建设中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4. 完善和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公益性

社会组织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以章程为核心，建立健全法人治理机制，落实民主决策和监督机制，坚持非营利性原则，把社会效益摆在首位。公众关注特别是弱势群体需要的，必须要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动员各方面力量、不同领域组织，参与和从事扶贫济困、救灾防灾、敬老扶幼、助孤帮学、社区服务、环境保护等公益活动，诚信面对公众，不断提高公信力，树立良好社会形象。

调研社会组织工作篇四

近年来，随着我市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和政府改革的稳步推进，我市社会组织迅速成长并日益壮大起来。他们在调动社会资源、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协调社会关系、促进经济发展、创造就业机会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特别是在扶助弱势群体和开展各种公益性的社会福利服务方面，发挥着政府与市场所难以取代的积极作用。为了更好地推进我市社会组织的管理工作，我局开展了一次综合调研，现将我市社会组织工作发展现状、存在问题及其建议报告如下：

（一）社会团体登记情况

我市共登记社会组织223个，其中：社会团体166个，行业性社团129个，专业性社团29个，联合性社团3个，学术性社团5个；民办非企业单位57家，其中：民政类5家，教育类17家，劳动类10家，卫生类12家，科技类6家，文化类4家，体育类3家。据初步统计，我市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现有38,500人左右，约占全市总人口的4.5%，各类社会组织去年总收入5亿多元，提供就业岗位15000余个。

（二）规章制度建设情况

1、健全规章制度。为使社会组织规范发展，市民政部门指导督促各类社会组织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规定各类社会组织必须将登记证书、资格证书、服务项目、收费标准等规章制度上墙公布，增强工作公开的透明度，按照章程规定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依法规范自身的行为，更好地为社会服务。2、规范财务管理。为贯彻中央精神，提高我市民间组织会计人员素质，民政部门下发了通知，要求各民间组织进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培训。通过培训，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会计人员都已熟练掌握了新的会计制度，并已能在财务操作中实际应用，从而规范了民间组织的

会计制度。3、落实四项制度。为规范管理，制定了社区民间组织的普查登记、注册登记、备案登记、社区民间组织负责人例会四项制度，由街道办事处负责指导，并及时掌握社区民间组织的发展变化，确保社区民间组织的健康发展。各社区所辖民间组织每月将活动开展情况，向居委会通报备案，居委会将社区民间组织开展活动的时间、地点、内容及照片资料登记造册，重大活动报登记机关备案。确保社区民间组织依法开展活动。

（一）提高了民间组织的登记质量。我们以“依法行政、规范行为、提高服务”为登记工作理念，严格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办非企业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认真细致地对民间组织地成立、变更和注销进行审批登记；对符合登记条件的民间组织发放“明白纸”，公开登记事项、申报程序及材料、行政许可时限和操作规程，让他们能够及时了解登记程序；我们在规定的时限内尽量提前完成审批登记手续，为登记对象节约办事时间，减少上门次数，提供热情服务。

（二）健全了民间组织的监督机制。我们把加大执法力度作为规范民间组织社会活动、促进社会稳定的重要举措，建立了“市、办、居”三级监督体系，形成“横向分类负责、纵向按级负责”的民间组织服务与监督一体化网络系统，做到及时发现和查处非法民间组织的违法活动，从而遏制不良组织的滋生和蔓延，扶持和保护合法的民间组织。近年来，我们多次与社团主管单位联合开展治理检查，注销不合格协会，规范了对民间组织的管理。

（三）加强了民间组织的年检工作。这几年，我们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部署，结合自身情况，密切联系业务主管单位，本着规范管理、简化手续的原则，与业务主管单位一起对社会团体和民办非企业单位开展了年检、换证工作，让参加年检的单位填写了《年度检查报告书》，委托市“恒正会计事务所”出具《民间组织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对未开展活动

和变更业务主管单位的民间组织依法予以了注销。

（四）深入开展了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诚信建设。我们对新成立的民办非企业单位严格要求，规范各项规章制度，建立诚信档案，接受公众监督；对已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把诚信建设作为年度检查的一项重要内容，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制度，督促其按照章程开展活动；不断完善服务制，制订长远规划和有效措施，通过在服务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责任等方面做出的公开，增强透明度，提高服务质量。

1、整体质量不高，作用发挥不到位。从质量上看，目前我市民间组织发展整体结构不够优化，尤其是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行业协会、农村经济类协会、公益慈善和基层服务性民间组织发展不足，自主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较弱；少数民间组织法制观念淡薄，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自律机制不健全，社会公共责任缺失，社会公信力不高。从作用发挥上看，大多数民间组织尚未充分发挥其应有的功能和作用。如行业协会，由于受多种因素的影响，在行业协调、行业管理、行业维权、行业服务等方面还存在着许多不足和问题。

2、政策法规不完善。民间组织法律法规还不健全，使得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设立、性质、地位、作用及职能等没有进一步明确和规范。我国虽然制定了《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且是暂行性行政法规，在很多具体问题上缺乏明晰的界定和具体可操作性的规定，并与业务主管部门中的法律法规在许多问题上不协调、不统一。有的业务主管单位对社团的申请成立热情高，而对社团的年检，变更，注销，和对社团依据其章程开展活动情况的监督重视程度不够，应付差事。

3、执法力度较薄弱。对民间组织进行监督管理和开展执法活动是登记管理机关的一项重要职能。《行政许可法》实施后，虽然是登记管理机关但却没有执法权，缺乏行政执法的基本职能，管理力量非常薄弱，总体情况为“力不从心，监管难

以到位”。具体地讲：一是机构、人员、经费不到位。不同民间组织都是以民政部门名义进行登记管理，但实际上，民间组织登记管理人员编制只有1人，与实际工作量不对称，工作中常疲于应付，监管过程中也无专项业务活动经费。二是全市有200多个社团，其业务分属不同业务主管单位，协调工作、争取配合工作量大。三是《社团登记管理条例》专门设置了“处罚”一章，对社团的一些违规行为的处罚作了规定，但由于缺少执法督查队伍，处罚很难落实。尤其是取缔非法民间组织缺少法制手段，造成一些未登记的民间组织取缔困难。

4、发展存在不平衡。民间组织的发展与各项社会事业的总体要求不相适应，主要有：营利倾向较明显，服务功能却欠缺；规模偏小，在专职人员、办公设施、专业水平等方面还有差距；分布的社会领域不均匀，在教育、卫生、民政领域较多，在科技、劳动、体育领域相对较少，与实际的社会需求还有一定距离。

（一）建立健全民间组织法律法规体系。根据我国目前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应适时出台与民间组织有关的法律及配套的政策法规，应尽快出台新的《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加快修订《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对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界定要具体、明确；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名称应区别于有关社会组织的名称，即民办非企业单位的名称中应体现民办，便于对民办非企业的管理；改革民间组织的管理体制，建立和完善民间组织管理的政策制订、执行、评价和监督之间相互协调的运行机制，以及行之有效的管理办法。

（二）加快民间组织执法队伍建设步伐。民间组织执法工作是登记管理机关的一项重要职责，但是现在登记管理机关还没有执法队伍，也没有必要的督查经费。希望上级有关部门切实落实民间组织管理机构 and 人员编制，充实民间组织管理力量，尽快组建高质量的民间组织执法队伍，提高执法的权

威性。要确保民间组织管理者具有行政执法资格；配备必要的执法工具，确保执法的质量和效果；定期对执法人员进行有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执法程序、执法手段的培训，增强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

（三）加大民间组织的扶持力度。希望政府在购买服务、项目扶持等方面对民间组织予以支持，同时支持民间组织获得合法的服务性收入，实现资金来源的多元化；应尽快完善民间组织的各种优惠政策，为民间组织发展创造宽松环境，形成一套系统、可行的民间组织税收激励机制；在政府资助和社会捐赠的基础上，能够建立民间组织发展专项基金，为民间组织发展提供长远的资金来源。采取有力措施，在房屋租赁、场地使用、设施配备等方面给予扶持，推进民间组织的健康快速发展。

（四）统筹民间组织的发展规划。民间组织必须按照国务院颁布的《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中规定的条件、标准来建立，坚持登记标准，规范登记程序。协调有关部门，本着以人为本、适应需要、合理布局、优化结构、有序发展的原则，着手对社会的客观需求和民办非企业单位已有资源及潜在资源进行深入研究、掌握底数、分析问题、寻找对策。在充分把握社会管理体制深化改革目标、现代化城市建设、社会现有资源有机结合的基础上，按照城市总体规划，统一规划民间组织的设置、布局，使民间组织在数量、种类、布局方面符合社会建设发展的需要。

（五）加强民间组织人员的能力建设。积极引导民间组织重视人才的培养、引进和使用，除了登记管理部门和业务主管部门加大对民间组织的培养外，民间组织自身也要通过多种渠道培养和引进具有较高经营管理水平和职业素质的人才，在较高的层次上对民间组织进行能力构建。通过提高民间组织整体素质，规范管理行为，提高管理水平，使民间组织成为一个“职能实”、“人员精”的组织。同时，要鼓励民办

非企业单位引进先进的管理模式，实现各种要素的优化组合，使其不断壮大。

调研社会组织工作篇五

我县的社会组织工作在重庆市民政局的精心指导下，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以xx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服务大众、促进和谐”为主题，坚持培育发展与监督管理并举的方针，以培育发展为重点，依法登记、分类规范、加强服务指导与监督管理，各项工作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一) 发展态势

近年来，我县社会组织发展较为迅速，截止到2019年底，共有民间组织156个，其中社团组织108个，民办非企业单位48个。具体分布如下表：

(二) 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及创先争优活动开展情况

在我县的156个社会组织中，建立党组织的有150个，占96%。自全县开展创先争优以来，我县的社会组织积极参与，也相应的成立了领导班子，按照“一讲两评三公示”的要求，积极推动创先争优活动。各党支部为提高党员的党性，积极采取外出学习、相互交流的方式，不断提高组织成员的整体素质。如巴川中学积极打造教师“健康工程”——实行“四个一”：每个工作日10：20全体党员集中到操场做一次课间操，每周分工会小组开展一次800米跑，每月一次户外活动(远足、登山等)，每期组织一次趣味运动会。一年来，共撰写心得体会260篇，发展规划11个，帮助就业50人，帮扶贫困学生100个，化解劳资矛盾50个。

(三) 农村专业经济协会培育发展情况

江同志在xx大报告中指出：“积极推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提高农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和农业综合效益。”积极培育和发展农村专业经济协会和农民合作组织，是建立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增强农业竞争力，繁荣农村经济的有效措施，也是农民表达利益的渠道、推动村民民主管理的重要载体，实现了村民和市场经济的接轨。一年来，我县培育了2农村专业经济协会，为农民带来了50万元的经济收益。虽然我县的农村专业协会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农村经济发展，但在培育上还是有一定问题的。如思想认识不到位，农民参与积极性不高，培育程度发展较慢；规范程度不高，没有形成利益分享、风险公担机制；规模小，能力也比较差，难于抵御风险的侵袭。

(一) 社会组织的运行特点

社会组织并不是组织成员及物资设备的简单集合和组合，它是组织成员为了实现同一目标而协同努力的集体。因此我县的社会组织具有以下特点：

1. 社会组织运行具有统一性。社会组织是因为一定的目标而组织起来，具有共同的目标和价值，因此具有一套运行有效的组织体系，以便实现政令统一，确保组织运行的权威性。
2. 社会组织运行具有双重性。我县的社会组织都在“双重管理体制下”的管理，一方面要受到主管部门的领导；另一方面要接受民政部门的监督。只有得到主管部门的支持，才能更好的拓展资源获取渠道。
3. 社会组织运行具有灵活性。社会组织制定了一系列的规章制度，目的就是为了维护组织的运行，实现组织的长效久安。但时代是变化的，社会组织也会根据现有的实际情况，不断的调整 and 变化自己的运行机制，保障社会组织的长久性。
4. 社会组织运行具有市场性。社会组织的发展必须依靠扎实

的物质基础，在当代的市场经济条件下，不可避免的要根据市场的发展提供有效地服务，这样才能保证社会组织健康发展。

5. 社会组织运行具有法制性。社会组织根据成员的意志制定了章程和运行规程，成员都要在章程规定下活动；同时社会组织也要在法律法规的框架内从事自己的行业，因此法制是社会组织的有效保障，也是社会组织运行的重要依据。

6. 社会组织运行具有文化性。社会组织也有自己的组织文化，而组织文化更多的是在运行中体现的。组织文化决定着组织的精神面貌，决定着组织是够可以长治久安，是否能够更好的为成员服务，因此社会组织大都在运行中不断的创新和实践自己的组织文化。

(二) 社会组织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1. 社会组织极大地促进了经济发展

社会组织在承接政府职能转变、直接参与社会公共管理、健全市场体系、规范市场秩序等方面具有特殊的地位和作用，尤其是行业协会对经济的发展促进最具有意义。建立行业协会，实现了资源的互通有无、调剂余缺，有利于进行产业结构的调整和技术的相互交流，大大地提高了企业的竞争力，实现了资源的有效整合。如围龙镇的石材行业协会，实现的石材资源的有效调整，革新了技术，完成了石材企业的结构调整，大大地提高了企业的竞争力。

2. 社会组织极大地促进了社会和谐

社会组织作为一个服务型的组织，以提供服务为主要的产品支出，因此社会组织在调节劳资矛盾、维护会员合法权益方面具有重要的作用。如我县的煤炭行业协会，2019年调解劳资矛盾50余起，并组织帮助行会的会员加入意外医疗保险，

为会员解决了后顾之忧。同时社会组织可以培育人民的互助协作精神，增强人民的社会责任感，坚持自助、互助和助人的原则，极大地推动和传播了志愿精神。

3. 社会组织极大地繁荣了社会文化

和谐社会的涵义之一就是以人为本的和谐文化。社会组织在弘扬社会先进文化和促进学术研究方面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它为弘扬传播先进文化和促进学术研究提供了一个平台，有力地促进了社会先进文化我需要。如我县的合唱协会、老年书画研究会、美术家协会，定期的开展活动，以“唱读讲传”为契机，不断弘扬红色文化和传统文化，大大的繁荣了我县的文化，推动了精神文明建设。

4. 社会组织极大地推动了民主建设

市场经济确立以来，社会利益主体多元化，不可避免的就会产生摩擦，因此社会组织在党和政府无力顾及或不便干预的领域协调利益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在利益的调节过程中，公平正义成为了终极归宿，而“罗伯特议事规则”或者类似于“罗伯特议事规则”的程序成为了人们遵守的程序原则，会员积极参与，实现集体议事、集体决策，在不同的利益主体之间实现平衡。也使民主意识逐渐的渗透在人们的心中，从而不断地实践推广，尤其是在农业行业协会中，使农民真正实现的话语权、知情权和决策权，进而推动了民主政权建设。

经过多年的积极探索，在原有管理的基础上，提出了“小政府，大服务”的管理模式，做到管理不干涉自治。

(一) 登记监督规范化

在登记方面：建立了一套全县统一的、规范的、符合我县实际的社会组织管理的行政许可程序和文档。同时，对全县登

记管理机关的工作人员和相关负责人进行了业务培训，使社会组织的登记管理工作有章可依，避免了全县登记管理和行政许可档案资料的参差不齐。在监督方面：一方面组织全县登记管理工作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证的培训，使全市登记管理工作人员的行政执法证的持有率达100%；另一方面加大执法力度，采取打疏结合的原则，依法打击非法社会组织。一是对已在业务主管单位取得许可资格没有在民政部门登记的，坚持以疏导为主，引导登记。二是对完全没有登记许可的，坚决予以取缔。去年来全县共打击取缔违法社会组织1家。

(二) 纽带作用最大化

社会组织作为与政府、企业并列的第三部门，在激发社会活力，促进社会公平，倡导互助友爱，疏缓就业压力，反映公众诉求，推进公益事业，化解社会矛盾，解决贸易纠纷，促进科教兴国等方面发挥了很好的作用，成为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成为推动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人的全面发展不可缺少的力量，对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推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协调发展产生了积极作用。在社会组织中，集中了一批优秀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充分利用自身优势，在繁荣文化、发展教育、企业管理、保护生态、推进科技进步、促进体育卫生事业方面奉献聪明才智，建功立业，促进了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如我县慈善会自2019年成立以来，筹集资金3500万元，救治15万人次，救治资金达3300万元，极大地缓解了社会压力，促进了社会和谐；铜梁县水禽联合会自2019年成立以来，不断促进扩大养殖规模，目前蛋禽销售已遍及云贵川渝，每年为农户带来数万元的增收。

(三) 内部管理社会化

为切实克服社团行政化倾向，转变政府职能，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社会建设与管理中的积极作用，积极推动社会组织体制改革。一是定期召开业务培训。我县

涉及社会组织有156个，业务面广、情况多样，政策性强，因此我局定期召开社团秘书长和业务主管单位联系人会议，强化业务培训，去年来共培训300人次。二是积极推动社会组织自我管理。积极引导社会组织在章程的范围内活动，不断激发社会组织的自我管理积极性，推动社会组织管理的自治化，培育独立的社会组织管理机制。全县108个社团组织，全部实现了政企分离和独立管理。三是强化监督。自我管理并不意味着不受登记部门的管理和监督，对违反章程活动的社会团体进行限期整改。2019年，整改社会组织3个，注销社会组织1个。

(一) 社会组织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社会团体在推动地区经济发展、构建和谐社会、全面建设小康铜梁等方面发挥了明显的作用，但也存在不可忽视的问题。

1. 宣传不够深入，群众参与不广泛。受经济发展滞后、信息传递闭塞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广大市民对社会组织感到陌生，对加入行业协会给自己带来多大的利益认识不清楚，认为社会组织尤其是社团就是政府机构，有的社团作用发挥不够好、行业协会尤其是农业行业协会培育发展缓慢。

2. 办公经费匮乏，活动开展不丰富。由于部分社会组织经费无法保证，开展活动不够广泛、影响力不大，帮助会员解决实际问题不够；有的社会成立后流于形式，没有很好开展活动，没能从根本上为会员服务，仅仅依靠收取会费为主要支撑，缺乏财政收入来源。

3. 政治素养较低，党建工作不全面。通过对社会组织党建工作调研，也对社会组织派遣了党建指导员，但效果不佳。目前仍有20家没有成立“两新”党组织。对已建立党组织的社会组织，在开展活动上多仅限于考察和交流；在创先争优过程中，资料备档不齐全、不完整，活动开展的不够深入，缺乏针对性的开展。

4. 发展程度不一，组织文化不深厚。我县社会组织发展不平衡，有的社会组织发展极为出色，并建立了自己组织文化，实现了组织文化推动组织管理；有的社会组织发展缓慢，没有形成自己的组织文化，管理上出现了一系列问题；有的社会组织在有声有色的开展活动，并不断为会员提供高质量的服务或多渠道的财政收入，有的社会组织还在为自己的生存发愁，缺乏主管单位的绝对支持。

(二) 社会组织发展的对策建议

1. 积极培育发展特色龙头社会组织

一是加快社会组织改革发展，进一步优化社会组织的布局 and 结构，建立优胜劣汰机制，积极推进社会组织重组与改造，着力培育发展一批符合我县产业特色，适应市场经济需要的行业协会。二是按照统筹城乡发展的要求，大力发展农村专业经济协会。积极发挥农村专业经济协会在调整农业产业结构的作用，不断探索社会组织这只有形的手更好地为政府、为广大会员服务，在农村提高社会组织的知晓率和参与率。

2. 加大对社会组织的监督管理力度

确保年检率达到100%的基础上，与业务主管单位密切配合，重点检查民间组织按照章程开展活动，遵纪守法等方面的情况。全面实现社会组织动态管理机制，对年检不合格且不按时整改的民间组织一律按照《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予以撤销。对于工作突出的社会组织通报表扬，以激励先进，鞭策后进，充分调动民间组织遵纪守法的自觉性。

3. 积极推动社会组织的自身建设

定期或不定期对协会秘书长进行培训，增强依法自治水平和处理业务能力，不断强化法治化教育；同时，积极联系组织部，

加大对社会组织党建指导员的派遣工作，实现社团团体党组织的全覆盖，提高社会的政治素质；建立定期学习制度，建立学习型社会组织，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经济社会建设中的桥梁和纽带作用。

4. 完善和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公益性

社会组织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以章程为核心，建立健全法人治理机制，落实民主决策和监督机制，坚持非营利性原则，把社会效益摆在首位。公众关注特别是弱势群体需要的，必须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动员各方面力量、不同领域组织，参与和从事扶贫济困、救灾防灾、敬老扶幼、助孤帮学、社区服务、环境保护等公益活动，诚信面对公众，不断提高公信力，树立良好社会形象。